

常州永安公共自行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常州永安公共自行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7年9月13日16时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已经于2017年9月14日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披露的媒体上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2017-009）》。

现对该决议公告补充如下：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经营范围增加“电子计算机外部设备、通信设备、电子设备、IC卡读写机的开发、制造、销售和服务”等。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披露的媒体上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2017-013）》。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将《公司章程》的第一百一十条中董事会运用公司资产的决策权限，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公司财务报告确定的净资产额的3%修订为10%。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披露的媒体上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2017-013）》。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将《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第十一条第二款中公司单项对外投资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从3%以上修订为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3,000万元人民币的，须经公司董事

会审批；将第三款董事长可审批单项对外投资金额，从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 3%（不含），修订为 10%（不含）以下的具体投资项目。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

为实现公司战略发展规划，进一步提高市场占有率，公司拟在常州高新区投资建设“智能交通装备制造基地项目”，该项目投资人民币 2.4 亿元。具体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披露的媒体上的《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2017-010）》。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各位董事一致同意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披露的媒体上的《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17-011）》。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常州永安公共自行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9 月 15 日